

从提高循环经济效益来看,必须引入民间资本,改变单一的投资主体状况,实现必要的市场化经营。国家应尽快制定一套严格的法律法规,降低循环经济产业的投资风险;对准备进入或已经投资循环经济产业的企业,应通过行业准入、税收调节等给予政策支持。鼓励产学研

研结合,促使城市产业链中利润较低的加工环节向高端发展,向设计、研发、品牌、服务等环节延伸,提升这些行业的技术水平和赢利空间。[1]

(作者单位:海南大学)

责任编辑 陈素娥

河北清河:探索公立医院产权制度改革之路

■启 昆 书 华 安 顺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五项重点任务中,公立医院改革是比较困难的一环。在没有成熟经验可供借鉴的情况下,河北省清河县财政局从规范和强化国有资产监管入手,对公立医院改革进行了大胆探索。经过调查分析,选择了正处在成长期、市场前景较好、更具备改革条件的县第二人民医院(以下简称县二医院)作为试点,以产权置换方式进行产权制度改革。

改革过程中,由县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代表政府组织对改制单位进行清产核资,对县二医院全部资产、负债进行了清理,做到完全彻底,不留死角,防止国有资产在改制过程中流失。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对县二医院资产进行了整体评估,经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核准,截至2008年底,资产总额4940万元,负债总额780万元,净资产4160万元。

职工安置是改制成败的关键,关系到职工队伍的稳定,关系到改制后的医院是否能可持续发展。受传统思维模式的影响,部分职工不愿放弃现有事业编制和工资、养老等待遇。如保留职工事业编制身份,改制后的医院不能享有充分的用工自主权,如全部取消其待遇,部分职工从感情、利益上不易接受。对此,财政局会同有关部门进行了多次调研,依照三项原则对职工进行安置,即最大限度保持稳定;给改制后的医院充分的用工自主权;政府不再承担改制后医院用工的任何经济责任。在广泛征求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决定实行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即原有职工档案工资标准、养老保险参照原事业标准执行(经个人申请可变更为按照企业标准参加养老保险);改制后新增用工由医院自主决定,依照《劳动合同法》进行管理;改制后职工档案移交人才中心代理。该院在册专业技术人员和职工503人在

改制过程中没有一人提出调离或辞职,保持了医院职工队伍的稳定。

为使改制后的医院轻装上阵、健康发展,财政部门为县二医院改革提供了必要的优惠政策和资金支持。对离退休人员费用、内退人员工资保险,以及按照一定比例和数额计算的可能因改制而解除劳动关系人员的补偿金从县二医院净资产中扣除,扣除资金由改制后的医院留用。土地使用权按照政府零收益计算,评估增值部分用于支持医院建设。改制后的医院仍为非营利性质,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相应的税费优惠。医院按照国家规定的收费项目和价格标准取得的医疗服务收入,免征各项税收。改制后的医院与未改制医院在各项政策及待遇上相同,所有医疗市场(包括医保、新农合等)向改制后的医院平等开放,与未改制医院同样标准、同等条件、同样监管。

近日,由县二医院改制而来的清河县中心医院挂牌成立,标志着清河县公立医院改革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并赢得医院职工的认可,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改制方案报政府批准后,10天之内将置换国有股权价款全部募集到位。通过产权制度改革,县政府收回产权价款2000万元,持有改制后医院20%的股份。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医院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医院院长及经营管理层负责人。权利机构、经营管理机构、监督机构三权分立的现代管理机制在清河县中心医院已经形成。全部职工成为医院的股东,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使职工的凝聚力、向心力和主人翁意识进一步增强。[2]

(作者单位:河北省清河县财政局)

责任编辑 刘慧娟